

##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要约收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收到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基金关于要约收购的进展说明公告》（以下简称“说明公告”），说明公告已于本公告披露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说明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2017 年 6 月 3 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或“上市公司”）披露了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基金”）签署的《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并就要约收购事项作出提示性公告。2017 年 6 月 15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广州基金签署的《广州基金关于上交所<关于对爱建集团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修订稿）》等相关文件；2017 年 6 月 28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广州基金签署的《广州基金关于上交所<关于广州基金拟要约收购爱建集团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二次修订稿）》等相关文件；2017 年 8 月 2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广州基金签署的《广州基金关于上交所<关于广州基金拟要约收购爱建集团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三次修订稿）》及《关于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期满 60 日的说明公告》等文件。2017 年 9 月 4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广州基金签署的《广州基金关于要约收购的进展说明公告》。通过上述公告，广州基金持续公告了关于本次要约收购的进展情况，具体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其中，上述公告已披露，2017 年 5 月 4 日，广州基金已将 1,600,000,000 元

存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金。

因要约收购方案调整，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拟由 431,141,953 股调整为 104,883,445 股，按照 18 元/股的要约价格计算，最高要约所需金额将由 7,760,555,154.00 元变更为 1,887,902,010 元。因此，为避免国有资产受损，广州基金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将原已存入的履约保证金 1,600,000,000 元退还，并将 380,000,000 元重新存入指定账户，不少于调整要约收购方案后所需最高收购金额的 20%。

截至本进展说明出具日，广州基金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尚需就调整后的方案完成必要的审批程序，尚未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

广州基金将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及时披露要约收购报告书。本收购要约目前并未生效，具有相当的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风险及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29 日